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沪自贸临管委〔2024〕68号

关于征集新一批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服务机构入库的通知

管委会各部门、各直属单位，临港新片区各镇、各开发公司、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鼓励科技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创新层次和水平，营造良好的科技服务业发展氛围，激励人才开展创新创业创造活动，根据《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管理办法》（沪自贸临管委〔2024〕47号）（以下简称《办法》），现启动新一批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服务机构（以下简称“服务机构”）公开征集入库工作。符合《办法》要求的服务机构及对应的服务项目

名录经临港新片区管委会审核后公布，入库后的服务机构方可参与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支持购买的科技服务包括创新链服务、产业链服务和资金链服务等类型服务机构，其中创新链服务主要是围绕工艺、技术和产品等进行的研发、设计、中试及工程化等服务；产业链服务主要是围绕产业链进行的检验、测试、评测等配套辅助服务；资金链主要是指围绕产业链进行的金融类服务。服务机构应具备《办法》规定的相应入库条件。

二、入库条件

（一）工商注册地、财税户管地和实际经营地在临港新片区（431平方公里范围内）（以下简称“三地合一”）的从事科技服务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科创平台、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等机构。

（二）具备相关专业服务能力，专职人员有相关业务经历（附件1）。

（三）有明确的服务内容、服务规范、收费标准，在本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无不良记录。

优先从符合以下条件的服务机构中遴选：

1. “三地合一”的从事科技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2. 具备较强科技服务能力的高校院所；
3. 临港新片区管委会认定的孵化器、众创空间、科创平台、企业研发创新机构、工业互联网及智能制造服务商等。

三、遴选流程

（一）入库申请。意向服务机构需提交《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服务机构申请书》（附件2）。其中包含机构基本信息、技术服务能力和资质证明、服务内容、服务规范、收费标准等。

（二）评审方式。申报材料由临港新片区管委会组织有关专家或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评审。

（三）公示及入库。临港新片区管委会将根据专家评审结果公示拟入库服务机构及服务项目清单，公示无异议后纳入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服务机构清单。

四、受理时间

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在此时间内，申请入库服务机构需将相关材料发送到邮箱：why@lgxc.gov.cn。对于经审核不符合政策支持方向的服务机构或服务项目，管委会将不予受理。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叶老师

联系电话： 68286707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6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4年6月11日印发

附件 1

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服务机构入库条件（2024 版）

服务类型		机构资质要求
		1. 三地合一为必备项
创新链服务	工业（产品）设计与服务	市级以上认证的重点实验室
	工艺设计与服务	市级以上认证的工程研究中心
	集成电路设计	市级以上认证的公共技术平台
	新产品与工艺合作研发	市级以上认证的企业技术中心
	新技术委托开发	市级以上认证的国家产业创新中心
	芯片设计服务	
	中试及工程化开发服务	临港新片区管委会认定的孵化器、众创空间、科创平台、企业研发创新机构、工业互联网及智能制造服务商等。
产业链服务	产品检验	具有 CMA、CNAS、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子元器件质量评定体系 IECQ 等技术类证书、其它类似资质。
	指标测试	
	产品性能测试	
	标准评估	
	标准系统制定	
	集成电路封装测试	

	知识产权（专利分析）	中国工信部颁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及 IDC/ISP；国际云安全联盟 CSA 的 C-STAR 安全认证；ISCCC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国际信息安全标准体系 ISO27001 认证；其它类似资质。
	算力租赁	
	软件安全	
	数据采集、存储、加工、流通、分析和 安全服务	
	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	
	科研基础设施开放共享	
资金链服务	上市挂牌辅导	相关证券经营机构
	融资租赁服务	具备融资租赁营业执照

附件 2

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服务机构申请表

申请单位（公章）：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联系人及方式： _____

说明:

1.请认真阅读《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管理办法》（沪自贸临管规范〔2024〕47号）后填报，提交本申请即视为同意按照该实施办法执行；

2.请提供真实有效的附件材料。

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服务机构申请表

机构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手机号码	
注册地址			
实际办公地址			
机构简介			
技术服务能力和资质证明			
服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链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产业链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链服务		

<p>详细服务内容（请从附件 2 里面的细分服务类型中选择）、服务规范及收费标准</p>	
--	--

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声明：提交的材料真实、合法，并积极配合监督检查，并在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平台上诚信服务。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日 期：

附件材料清单及要求：

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服务机构申请材料清单及要求					
序号	材料名称	是否 必须	文件类型	是否盖章 (必填)	备注
1	《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服务机构申请表》	是	彩色扫描原件	是	电子版
2	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券科技服务产品发布清单，清单包含服务名称及其对应的相关资质、服务价格、服务标准等（请从附件2里面的细分服务类型中选择服务名称）	是	彩色扫描原件	是	电子版
3	相关资质证书	是	彩色扫描原件	是	电子版
4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后新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法人身份证	是	彩色扫描原件	是	营业执照正本、其他根据机构实际情况提供
5	相关服务案例（签订合同、成果报告等）等扫描件	是	彩色扫描原件	是	电子版